**2019-2023年北京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相关要求,按照《2018-2022年北京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2019-2023年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具体部署,立足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结合全市工会工作和干部队伍建设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践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首要任务,以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为最高政治原则,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主线,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加强政治理论、党性修养教育培训,强化工会专业能力学习培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增强教育培训的时代性、针对性、有效性,为开创新时代首都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新局面,更好团结动员全市职工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主要目标

— 政治理论水平不断提高。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的理论教育更加深入,广大工会干部马克思主义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不断提高,理想信念更加坚定,党性修养不断加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 专业化素质能力明显提升。广大工会干部围绕新时期首都工会工作需要,全面提升服务大局的能力、开展群众工作的能力、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服务基层的能力,干一行、爱一行、精一行的专业精神进一步提升,履职的基本知识体系、知识结构、综合素养不断健全完善,推动工会工作实现创新发展。

— 培训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的时代性、针对性、有效性不断增强,教育培训体系改革取得新进展,阵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教材课程建设、教风学风建设持续加强,制度建设更加健全,培训质量效果全面提升,首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特色特点更加突出。

(三)基本原则

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和工会工作需要开展教育培训;坚持需求导向,把工会干部的普遍性要求与特殊性需求相结合,树立精准施训理念;坚持突出工会特色,围绕源头培养、跟踪培养、全程培养,强化工会干部能力培训和实践锻炼;坚持深化改革创新,整合培训资源,完善平台载体”有序有效推进培训工作创新发展;坚持严以治校、严以治教、严以治学,务求教育培训实效。

二、主要内容

(一)理论培训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摆在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最突出的位置,作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的主课,作为工会干部学习的中心内容,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教育引导工会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其科学体系、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深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重要论述及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培训,教育引导工会干部充分认识重要论述的重大政治意义,理解把握基本内涵和实践要求。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原原本本研读经典著作,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学习培训,教育引导工会干部理解把握工会组织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充分认识健全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群团工作体系的时代要求,坚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团结服务职工、依法依章程开展工作相统一,始终保持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党性教育

加强理想信念、党规党纪和党内政治文化教育,开展经常性警示教育,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和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引导工会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加强党章和党的宗旨作风教育,教育引导工会干部忠诚党的事业、竭诚服务职工,自觉尊崇、践行、捍卫党章,勇于担当、主动作为,始终保持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世情国情市情以及中国工运史、北京工运史学习教育,结合重大活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党性教育,组织工会干部到各级各类党性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接受洗礼、教育,引导工会干部树立正确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提升精神境界,传承红色基因,永葆政治本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工会干部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恪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

(三)专业培训

紧紧围绕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以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建功新时代、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加大维权服务力度、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进非公企业建会、深化工会改革创新等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务实管用的专业培训。着眼深入推进新时代首都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提高产业工人建功立业的能力素质。适应全面依法治国新形势新要求,以增强法律意识、强化法治思维、提升依法履职能力为着力点,加强《劳动法》《工会法》《北京市实施〈工会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工会章程》的学习培训。开展履行岗位职责必各的业务知识学习培训,帮助工会干部丰富专业知识、提升专业能力、锤炼专业作风、培育专业精神,提升履职尽责能力,增强做好职工群众工作本领,培养工会工作专门人才。

1. 知识培训

加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宪法法律法规学习培训,开展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党建和哲学、历史、科技等各方面基础性知识学习培训,开展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知识新技能学习培训,帮助工会干部优化知识结构,拓宽眼界思路,提高科学人文素养。抓好总体国家安全观、城市规划管理、网络安全教育、质量发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舆情应对、知识产权、心理健康等方面学习培训。加强对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和北京城市总体规划的培训,开展对“三大攻坚战”、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等党中央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及中心工作的教育培训,进一步推动工会干部对全市经济社会、历史文化、城市特质、资源禀赋等基本情况的了解掌握,不断增强工会干部的认同感、归属感和使命感。加强形势任务教育,引导工会干部把握大局、坚定信心,不断强化底线思维,提高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

(五)其他培训

加强劳模和优秀职工的教育培养,以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素养、创新创造创业能力为重点,以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为主要内容,全面提升劳模和优秀职工的综合素质。统筹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职工创新工作室、职工职业培训基地的力量,结合劳模和优秀职工疗休养等活动,分期分批分层组织劳模和优秀职工培训。

三、具体措施及要求

按照中央、市委和全总有关教育培训的要求,工会机关处级及以上干部5年内需参加党校(行政学院)、工会干部院校以及干部教育培训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培训机构累计3个月或者550学时以上的培训;工会机关科级及以下干部每年需参加培训累计不少于12天或者90学时;基层工会干部每年需参加培训累计不少于5天或者40学时。2019年至2023年全市专职和兼职、挂职工会干部要轮训一遍。

(一)街道乡镇及以上工会和所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

1.各区(开发区)总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市总工会每年举办各区(开发区)工会主席培训班,每年统筹安排1/5以上的工会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新任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培训。市总工会加强统筹,每年组织各区(开发区)总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上级工会调训。

2.各产业(系统)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市总工会每年举办产业(系统)工会主席培训班,每年统筹安排1/5以上的各局、集团、公司、高校工会主席、副主席特别是新任工会主席、副主席参加培训。

3.街道乡镇总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市总工会每年举办街道乡镇工会主席培训班,每年统筹安排1/5以上街道乡镇工会主席、副主席特别是新任工会主席、副主席参加培训。各区(开发区)总工会加强统筹,每年组织街道乡镇工会主席、副主席培训或参加上级工会调训。

4.市、区两级工会所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市总工会、各区(开发区)总工会对所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开展全员培训,每年统筹安排1/5以上的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培训。市、区两级工会组织人事部门加强统筹,注重对事业单位其他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5.各市级产业工会、市总工会各部门举办的业务工作培训班,根据工作需要,可安排各区(开发区)总工会分管领导同志和部分街道乡镇总工会主席参加培训。

6.市总工会、各区(开发区)总工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组织完成市委和区委有关部门调训任务,统筹制定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脱产培训计划。

(二)街道乡镇及以上工会机关千部

1.市总工会、各区(开发区)总工会根据重点工作需要,对下级工会负责同志和部分业务骨干开展示范培训。各区(开发区)总工会积极选派机关干部参加上级组织调训。

2.市总工会、各区(开发区)总工会将机关干部培训列入年度培训计划,开展全员培训,每年统筹安排1/5以上机关干部参加培训,重点抓好机关干部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岗位培训和专门业务培训。

3.市总工会每年举办1期机关系统党组织书记培训班。

4.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岗代训”。可根据工作需要,一方面安排工会机关干部到基层工会挂职锻炼,加强基层岗位历练;另一方面安排基层工会业务骨干到上级工会机关挂职学习,增强理论素养和学用结合能力。

(三)基层工会干部

1.各市级产业工会、市总工会各部门举办的业务工作培训班,根据工作需要,培训对象可延伸至行业工会联合会、社区(村)、工业园区、大中型企业工会干部。

2.市总工会和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每年组织开展“送教到基层”专项工作,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向基层倾斜,开展对口支援培训、结对帮挟培训。

3.市总工会制定基层工会干部培训方案并搞好示范培训。各区(开发区)总工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分类分级抓好基层工会干部培训,确保全覆盖。

4.各级工会重点抓好新进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基层工会主席、副主席上岗一年内应参加上级工会或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组织的脱产培训。

5.加大对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工会干部的培训力度。市总工会每年举办非公企业工会干部培训班,统筹安排一定数量的非公企业工会干部参加培训。各区(开发区)总工会、街道乡镇总工会要分层分级组织开展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会干部培训。

6.加强对专职工会社会工作者的培训。市总工会每年举办专职工会社会工作者培训班,每年统筹安排1/5以上的专职工会社会工作者特别是新入职的专职工会社会工作者参加培训。各区(开发区)总工会要确保专职工会社会工作者每年参加一次工会业务培训。

(四)年轻工会干部

1.市总工会每年举办1期机关系统年轻干部培训班。

2.各级工会坚持分类培训原则,有计划地安排年轻干部到党校、工会干部院校和党性教育基地接受系统的理论培训和严格的党性教育。

3。各级工会鼓励工会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坚持在职自学,做好工会系统干部报考相关专业学历教育推荐工作。

(五)劳模和优秀职工

1.市总工会每年举办1期劳模和优秀职工培训班,每年统筹安排一定数量的劳模和优秀职工代表参加培训。积极选派劳模参加全总组织的劳模本科班。各区(开发区)总工会要结合劳模和优秀职工疗休养活动,分期分批分层组织教育培训。

2.各级工会组织开展劳模和优秀职工示范培训,结合劳动技能竞赛、岗位技术练兵等开展实训教学,发挥劳模和优秀职工的带动作用。结合劳模和优秀职工的岗位特点和技术技能,推荐参加各级各类教育培训,确保劳模和优秀职工具有优先培训机会。

四、保障体系

(一)加强阵地建设立足功能定位,发挥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的主阵地和“熔炉”作用,坚持以教学为中心,紧扣主责主业,规范办学流程,突出首都特色,进一步提高专业化办学水平和教育培训质量,加快推进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特色基地建设步伐,特别是在教学、管理、服务方面要树立品牌,做好特色课程开发设置,增强学校培训实效。加强与外省市工会干部院校的交流与合作,有效运用京外培训机构,开阔视野、加强交流、启发借鉴。充分发挥首都优质培训资源富集的优势,加大与高等院校合作的深度和广度。统筹工会系统内外部资源,围绕党性教育、工会改革等主题,开发一批体现首都特色、主题鲜明、体系完整的高质量现场教学点,形成合理布局。

(二)提升师资素质

坚持政治合格、素质优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原则,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培训师资队伍。建立专职教师知识更新和实践锻炼制度,每年有计划地安排专职教师参加学习培训、调查研究,参与工会重点工作。加大名师培养吸收力度,有计划、有重点、分层次打造一批思想政治素质过硬、培训教学成绩突出、在社会上有影响力的名师名家。加强和改进兼职教师选聘和管理,选聘忠诚党的事业、实践经验丰富、理论水平较高的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和劳动模范、北京大工匠、优秀基层工会干部等担任兼职教师。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有关要求,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建立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实行动态管理、定期更新,推进优秀师资队伍共建共享。

(三)优化课程体系

制定工会干部培训教学大纲,注重分门别类设置专题课程,重点开发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反映工会理论和工会改革创新成果的精品课程,逐步构建富有时代特征、实践特色、务实管用的课程体系。在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主体班次教学安排中,把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警示教育作为必修课,安排专门课程组织学习培训。立足全市工会工作发展需要,依托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的智力支撑作用,编写体现首都工会特点的特色教材。

(四)创新教学方式

根据培训内容要求和干部特点,改进方式方法,灵活运用研讨式、模拟式、互动式、观摩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探索“课堂+基地”实训模式,增强教育培训的吸引力感染力。推广案例式教学,积极开展现场教学、行动学习、异地培训、实践调研,提高工会干部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注重将深化改革前沿、攻坚克难一线的首都生动实践转化为工会干部培训的鲜活课堂,讲好“首都故事”。结合专题教育和党性教育,在延安、井冈山等各级各类红色教育基地组织开展教学,传承红色基因。推进资源整合共享,遴选各类工会干部职工参加有关省市工会干部院校举办的特色培训班。根据工作性质,探索分段式培训。鼓励和支持工会干部通过网络培训、专题讲座等形式开展各类基础性知识学习。

(五)用好网络阵地

树立互联网思维,积极融入“智慧工会”建设,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互联网与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融合发展,提高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教学和管理信息化水平。积极探索适应信息化发展趋势的网络培训有效方式,推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严把网络培训的政治关、质量关、纪律关。依托“学习强国”、 北京市干部教育培训学习平台等,推动网络精品课程建设,增强课程的针对性、时效性和吸引力。用好培训大数据,为工会干部培养提供精准服务。

(六)建立健全制度

完善需求调研制度,牢固树立按需培训理念,突出组织需求和岗位需求,把需求调研贯穿训前、训中、训后全过程。健全教学组织管理制度,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推行培训项目负责制,加强跟班管理、集体各课、教学督导、评价反馈等制度建设。完善工会干部学习账号和学时学分累积制度，建立学员库,形成“线下培训、线上登记、上下结合”的学习跟踪机制。改进培训考核制度,在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主体班次开展结业测试,将教育培训情况列入工会干部考核内容,作为改进培训内容、提升培训实效的有力手段。

五、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

健全完善在市总工会党组统一领导下,市总工会和各区(开发区)总工会、各市级产业工会以及基层工会分级管理的教育培训体系。加强统筹规划,及时研究解决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的重大问题。各级工会组织人事部门切实履行主管部门职责,市总工会组织部重点履行全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整体规划、制度建设、宏观指导、协调服务、督促检查等职能。各区(开发区)总工会组织人事部门负责本地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计划的制定、部署和落实。积极与党委、政府有关部门、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开展相关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执业(职业)资格培训,鼓励支持工会干部获取相关证书。

(二)坚持多措并举,加大经费投入

把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列入工会年度预算,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事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逐步建立和完善经费跟着培训项目走的管理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市总工会将加大对北京市工会干部学院和北京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基地的政策支持和经费投入。

1. 加强成效评估,不断提升质量各区(开发区)总工会、各市级产业工会根据本规划,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措施并抓好落实,每年要对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进行检查总结,并将有关情况报市总工会。市总工会将对本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开展中期和5年总结评估工作。

附件:工会干部培训量化指标

附件

**工会干部培训量化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干部类别 | 每年每单位人均脱产培训学时数不低于 | 每年每单位脱产培训调训率不低于(%) | 每年每单位干部参训率不低于(%) | 每人每年网络培训学时数不低于 |
| 工会机关处级及以上干部 | 110 | 30 | 50 | 50 |
| 工会机关科级及以下干部 | 90 | 25 | 40 | 50 |
| 基层工会干部 | 40 | 25 | 40 | 50 |

注:1.根据全总《2019-2023年全国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制定本表。

2.脱产培训主要指干部经组织选调,离开工作岗位参加的集中教育培训。

3.总学时数的核定方法是,一个单位各级各类干部总人数分别乘以相应的人均年脱产培训学时之和。单位组织的专题讲座可以计入脱产培训学时,脱产培训和单位组织的专题讲

座均按1天8学时、半天4学时折算。网络培训学时不计入脱产培训学时,单独核定。

4.每年每单位脱产培训调训率〓本单位各级干部实际参加组织调训的人数÷本单位各级各类干部总人数。

5.每年每单位干部参训率=本单位各级干部实际参加脱产培训和网上专题班的人数÷本单位各级各类干部总人数。

6.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既要做到当年计划参加脱产培训干部的总学时数不低于按人均年脱产培训时间核定的总学时数,又要符合调训率和参训率

的规定要求。